|  |
| --- |
| 专项（项目）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（ 2018 年度） |
| 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邵阳市财政局 |
| 基本 情况 | 名称 |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| 类别 | 专项资金□ | 项目资金√ |
| 主要内容 | 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实施预算绩效评价经费和考核奖励经费 |
| 实施单位 | 市财政局 |
| 单位责任人 | 李政权　 |
| 属性 | 经常性√ 一次性□ 新增□ 延续□ |
| 立项依据 | 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湘政发[2012]33号）和《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市政发〔2014〕14号）　 |
| 资金总额及 构成 | 项目投资总额：50 万元。其中本年专项（项目）资金 50 万元（1.中央财政 万元，2.省级财政 万元，3.市级财政 50 万元，4.其它资金 万元）。  |
| 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| 　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湘财绩〔2011〕4号）和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<湖南市州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>的通知》（湘财绩〔2011〕5号）。 |
| 实施进度计划 | 实施内容 | 开始时间 | 完成时间 |
| 1、目标申报 | 2018.1.1 | 2018.4.30 |
| 2、绩效评价 | 2018.3.1 | 2018.11.30　 |
| 3、党委政府绩效评估考核 | 2018.7.1 | 2018.12.31 |
|  |  |  |
| 长期绩效目标 | 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增强绩效理念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提升政府公信力。　 |
| 年度 绩效 目标 | 1、完成市直单位目标申报的审核与批复；2、完成2018年度绩效评价工作；3、完成党委政府绩效评估考核；4、完成省财政厅实施的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等。　 |
| 年度 绩效 指标 |  产 出 指 标 | 指标类型 | 指标内容 | 指标值 |
| 数量指标 | 1.对市本级预算部门实施专项（项目）资金绩效评价。 | 3-10个专项（项目） |
| 2.对市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。 | 3-10个预算部门（单位） |
| 3.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（项目）资金实施的重点绩效评价。 | 5-10个专项（项目） |
| 4.2018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。 | 92个市直部门 |
| 5.审核2017年度预算部门（单位）专项资金（项目）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。 | 92个预算部门（单位） |
| 6.审核批复2018年度预算部门（单位）专项资金（项目）绩效目标。 | 92个预算部门（单位） |
| 质量指标 | 1.2018年度预算部门（单位）专项（项目）资金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。 | ≧90% |
| 2.2017年度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审核通过率。 | ≧90% |
|  效 益 指 标  | 3.依据文件要求高质量完成市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。 | 3-6个预算部门（单位） |
| 4.2018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，严格实施。 | 92个市直部门 |
| 5.依据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（项目）资金实施的重点绩效评价的具体要求完成。 | 5-10个专项（项目） |
| 6.依据文件高质量完成市本级预算部门实施专项（项目）资金绩效评价。 | 5-10个专项（项目） |
| 时效指标 | 1.完成市本级预算部门实施专项（项目）资金绩效评价。 | 12月30日前 |
| 时效指标 | 2.完成市直预算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。 | 12月30日前 |
| 3.完成省财政厅对我市专项（项目）资金实施的重点绩效评价。 | 按省财政厅时间要求 |
| 4.实施2018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。 | 按文件要求的时间落实 |
| 5.审核2017年度预算部门（单位）专项资金（项目）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。 | 7月30日前 |
| 6.审核批复2018年度预算部门（单位）专项资金（项目）绩效目标。 | 4月30日前 |
| 成本指标 | 所有支出不超预算安排。 | ≦50万元 |
| 经济效益  | 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 | 节约财政资金 |
| 社会效益 | 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。 | 逐步提高 |
| 环境效益 |  |  |
| 可持续影响 |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“十二五期间”将预算管理履盖到所有预算部门。 | 92个市直部门 |
| 需要说明的问题 | 　 |
| 财政部门审核 意见 | 对口业务科室审核意见　 | 审核意见： 审核人： 科室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绩效管理科室审核意见 | 审核意见： 审核人： 科室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